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2-048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股票在2022年8月24日、2022年8月25日、2022年8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22.09%,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本公司自查及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风险提示:2022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73.6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602.99万元。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22年8月24日、2022年8月25日、2022年8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以上,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本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生产经营情况。经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重大事项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除已披露的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市场媒体称公司涉及储能、氢燃料电池、光伏逆变器、充电桩等相关概念。

针对以上市场传闻热点报道,公司做出如下澄清:

①截止目前,公司不涉及储能相关产品;

②公司氢燃料电池相关产品为配套的车载电源业务,公司并不涉及氢燃料电池本身的生产和制造业务。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氢燃料电池配套电源产品营业收入1,813.95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3.14%,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

③公司光伏逆变器产品截止2022年6月30日营业收入9.46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0.02%,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

④公司充电桩产品截止2022年6月30日营业收入324.84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0.56%,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经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披露了《动力源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73.6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602.99万元,半年度报告中不存在需要调整、更正、补充之处,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二)二级市场累计涨幅较大的风险

本公司股票在2022年8月24日、2022年8月25日、2022年8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22.09%,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0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同时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晟益第22012号(生猪期货)收益凭证	2,000	0.1%-4.1%	173天	本金保障型	/	0.1%-4.1%	否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信益第22061号(国债收益率)收益凭证	3,000	1%-4%	104天	本金保障型	/	1%-4%	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安享系列[164]期收益凭证	5,000	-	364天	本金保障型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1、甲方: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乙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凭证名称	华泰证券晟益第22012号(生猪期货)收益凭证
凭证代码	SWV012
凭证发行规模	5,000,000元(人民币)-20,000,000元(人民币)
凭证存续期	173天,即起息日(含)至期末观察日(含)的自然日天数
收益凭证份额面值	1元(人民币)
期初观察日	2022年8月26日
起始日	2022年8月26日
凭证转让	本期收益凭证存续期间,投资者不得转让收益凭证
风险等级	低风险
挂钩标的	生猪期货LH2305(LH2305.DCE)
凭证收益率	0.1%-4.1%
终止金额兑付日	发行人于本收益凭证到期日后1个营业日内将按到期终止收益率及产品到期计息天数兑付收益,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2、甲方: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乙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凭证名称	华泰证券信益第22061号(国债收益率)收益凭证		
凭证代码	SWT061	结算货币	人民币
凭证发行规模	5,000,000元(人民币)-30,000,000(人民币)	发行价格	1元(人民币)
凭证存续期	104天,即起息日(含)至到期日(含)的自然日天数	募集期限	2022年8月25日
收益凭证份额面值	1元(人民币)		
期初观察日	2022年8月26日	期末观察日	2022年12月5日
起始日	2022年8月26日	到期日	2022年12月7日
凭证转让	本期收益凭证存续期间,投资者不得转让收益凭证		
风险等级	低风险		
挂钩标的	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凭证收益率	1%-4%		
终止金额兑付日	发行人于本收益凭证到期日后1个营业日内将按到期终止收益率及产品到期计息天数兑付收益,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3、甲方: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乙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凭证名称	中信证券固收安享系列[164]期收益凭证		
凭证代码	SPC642	结算货币	人民币
凭证发行规模	不超过50,000,000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元(人民币)
凭证存续期	364天,即起始日(含)至到期日(不含)的自然日天数	募集期限	2022年8月25日
收益凭证份额面值	1元(人民币)		
期初观察日	2022年8月26日		
起始日	2022年8月26日	到期日	2023年8月25日
凭证转让	本期收益凭证存续期间,投资者不得转让收益凭证		
风险等级	中低风险		
挂钩标的	中证中信证券量化债股优选稳健策略指数(931786.CSI)		
凭证收益率	-		
终止金额兑付日	发行人于本期收益凭证到期日后5个营业日内将按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划转至投资者柜台市场账户,逢节假日顺延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三)风险控制分析

1. 公司财务部门将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运行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及后续进展。

三、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688)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30)均为已上市公司。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与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7,484.09	535,020.76
负债总额	339,990.27	301,04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3,896.15	220,343.52
项目	2022年1-6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5,997.30	36,448.94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合计1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2.66%,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募集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且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式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属于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等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761号(中证500)收益凭证	7,000	7,000	59.34	0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272期收益凭证	3,000	3,000	11.13	0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174号(白银期货)收益凭证	3,000	3,000	23.78	0
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904号(中证500)收益凭证	4,000	4,000	35.33	0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905号(中证500)收益凭证	3,000	3,000	28.21	0
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益第22005号(5年期LPR)收益凭证	3,000	3,000	69.26	0
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2556号(中证500)收益凭证	2,000	2,000	28.75	0
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收益凭证"春涨宝"121期	5,000	5,000	26.03	0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聚赢汇率-挂钩USD/JPY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5.48	0
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晟益第22012号(生猪期货)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1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益第22061号(国债收益率)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安享系列[164]期收益凭证	5,000	/	/	5,000
合计		45,000	35,000	307.31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5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10,000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499　　证券简称:利元亨　　公告编号:2022-068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已进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鉴于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披露了《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现需要对公司提交的《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补充更新财务数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ST泰禾　　公告编号:2022-035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2年8月27日披露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因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复核工作尚需完善,为确保半年度报告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披露日期延期至2022年8月30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080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原预约披露时间为2022年8月27日,因疫情原因影响到公司相关披露所需资料汇总的进度,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变更至2022年8月30日。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的变更。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2-043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4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等相关文件。

根据上交所对问询函回复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部分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本次发行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华华智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离任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08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华智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银华华智三个月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116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竟竟先生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志刚先生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志刚先生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2年08月26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86　　证券简称:*ST紫晶　　公告编号:2022-112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紫晶存储")分别于2022年3月13日、3月17日、3月23日、4月18日、6月5日、7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34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事项的二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38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40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划扣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50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等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174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撤诉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188号),要求公司对问询函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披露。

上述问询函下发后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各方对所涉及相关问题进行核查,但由于上述问询函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要补充、完善,期间公司进行了相应的延期并披露了相关的进展情况,分别于2022年3月18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问询函及违规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2022年3月25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2022年3月30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2022年5月18日披露《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2022年4月2日、4月12日、4月19日、4月26日、5月6日、5月13日、5月20日、5月27日、6月3日、6月11日、6月18日、6月25日、7月2日、7月9日披露《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相关事项的进展及延期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2022-027、2022-029、2022-032、2022-048、2022-052、2022-057、2022-062、2022-065、2022-072、2022-076、2022-083、2022-088、2022-091)、2022年7月18日、7月23日、8月1日、8月8日、8月13日、8月20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2022-100、2022-105、2022-106、2022-108、2022-110),上述问询函回复日期延期至2022年8月27日。

截至目前,上述问询函涉及事项的各项落实工作仍在开展过程当中,由于问询函涉及的相关事项核查需要较多外部单位配合,部分资料尚未获取,目前相关工作仍在推进当中,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拟继续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期间,公司将组织各方加快工作进度,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预计将于2022年9月3日前完成上述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工作,延期回复期间如上述问询函涉及事项取得实质进展,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86　　证券简称:*ST紫晶　　公告编号:2022-113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6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补充披露并于2022年5月13日之前回复。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公司、相关人员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关注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但由于《问询函》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要补充、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13日、2022年5月20日、2022年5月27日、2022年6月3日、2022年6月11日、2022年6月18日、2022年6月25日、2022年7月2日、2022年7月18日、2022年7月23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2022-058、2022-061、2022-066、2022-073、2022-077、2022-082、2022-089、2022-092、2022-095、2022-101)、2022年8月1日披露《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进展及延期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2022年8月8日、8月13日、8月20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2022-109、2022-111),《问询函》的回复披露日期延期至2022年8月27日前。

延期期间,公司组织各方加快工作进度,力争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鉴于目前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继续补充、完善,故公司再次延期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预计将于2022年9月3日之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SZ002672　　证券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22-54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 年 度 报 告 摘 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江环保	股票代码	002672.SZ、00895.HK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泽华	林德生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10楼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10楼	
电话	证券事务热线:0755-88242614;投资者关系热线:0755-88242612	证券事务热线:0755-88242614;投资者关系热线:0755-88242612	
电子信箱	ir@dongjiang.com.cn	ir@dongjiang.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33,459,751.53	1,656,202,523.23	2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409,767.60	111,617,181.76	-8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02,793.80	108,607,651.85	-10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052,565.69	135,689,069.51	19.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3	-84.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3	-84.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2.43%	-1.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061,665,703.18	11,813,210,663.73	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77,068,938.17	4,604,919,557.97	-0.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1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86%	200,968,294	0	质押	81,817,116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2.76%	200,095,762	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0%	50,087,669	0		
张维仰	境内自然人	3.03%	26,613,003	0		
江苏汇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6%	25,995,038	0		
邓佑衔	境内自然人	1.96%	17,244,640	0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3,150,036	0		
樊崇妫	境内自然人	0.82%	7,239,09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3%	5,524,374	0		
王剑峰	境内自然人	0.26%	2,25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江苏汇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5%以上股东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HKSCC NOMINEES LIMITED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H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东江MTN001	102000972	2020年05月12日	2023年05月12日	23,000	3.20%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东江MTN001	102101690	2021年08月26日	2024年08月26日	50,000	3.79%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东江环保SCP001	012280198	2022年01月14日	2022年10月11日	50,000	3.2%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86	0.78	10.26%
资产负债率	55.18%	53.88%	1.30%
速动比率	0.69	0.64	7.8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1,819.72	11,736.24	-115.51%
EBITDA全部债务比	8.85%	10.92%	-2.07%
利息保障倍数	1.06	2.74	-61.3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68	1.87	-10.16%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4.29	6.28	-31.6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三、重要事项

无。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侃
2022年8月27日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22-52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 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谭侃先生召集并主持,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本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摘要及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2022年半年度业绩公告详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唐毅回避表决。

广晟财务公司取得了合法有效的资质,建立了相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架构,雇佣了符合要求并具备相应能力的各类专业人员,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广晟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较为充裕,内控健全,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较高,拨备充足,与其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同意编制《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上述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三)《关于制定(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全面加强公司合规管理,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有效防范合规风险,提升合规经营管理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制定《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

上述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22-53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 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以现场结